**人文社会科学学院教学大纲制作规范**

教学大纲是根据学科内容及其体系和教学计划的要求编写的教学指导文件，它以纲要的形式规定了课程的教学目的、任务；知识、技能的范围、深度与体系结构；教学进度和教学法的基本要求。它是进行教学工作的主要依据，也是检查学生学业成绩和评估教师教学质量的重要准则。因此为进一步加强教学管理，规范我校教学工作，全面推进课程改革，提高教育教学质量，特制定人文社会科学学院教学大纲制作规范。

一、制订教学大纲的基本原则

1．符合教学计划的要求。教学大纲的制订首先应当考虑本门课程在整个教学计划中的地位和任务，在培养专门人才的目标上，本门课程的作用以及通过学习要达到的目的和要求。教学大纲是专门人才培养规格在课程中的具体体现，因而选择的教学内容必须保证专业培养目标的实现。

2．体现科学性与思想性结合、理论联系实际的原则。教学大纲首先要体现科学性与思想性结合的要求，所列出的论点，都应当是科学已经检验过的，符合客观规律的知识，对于科学上尚不成熟的假设，应当引导学生独立思考，不轻易做出定论。教学大纲还应坚持理论与实践一致，观点与材料统一。

3．结合科学体系和教学法特点，建立严谨的学科体系。教学大纲的编制应当建立在该门学科严谨的科学体系基础上，符合科学体系的内在逻辑结构，使学生掌握比较系统的学科结构体系。

4．要有相对的稳定性，又要不断更新。教学大纲要保持相对的稳定性，才能保证稳定的教学质量，但教学大纲也要及时反映现代科学技术的最新成就和当代科技发展的最新水平，保证教学大纲的先进性，实现教学内容的现代化。

二、教学大纲的结构

教学大纲的结构，一般分为说明和本文两部分。

大纲的说明部分阐述开设本门课程的意义，本门课程教学的目的任务和指导思想，提出教学内容选编的原则和依据，以及教学内容的重点和教学方法的建议，特别是对教学中困难复杂的部分进行分析，提出建议。

大纲本文是对教学的基本内容所作的规定，是大纲的主体部分，反映教学内容基本结构及其主要的教学形式，它是以学科的科学体系为基础，结合教学法特点，顺序地排列着该门课程教学内容的主题、分题和要点。一般以篇、章、节、目等，编制成严密的教学体系。在大纲本文中规定着本门课程教学内容的范围和分量，时间分配和教学进度，也在一定程度上反映教学内容的学术观点以及教学深度、重点和难点。在大纲本文还应把该门课程有关篇章的实验、实习或其他作业题目规定下来。还要介绍各篇、章的教科书、参考书或其他参考资料和文献，以及必要的教学设备等。

三、教学大纲的运用

教学大纲是教师工作的主要依据，教师必须认真、科学、严谨的制订和钻研教学大纲。但教学大纲只是以纲要的形式规定课程的基本内容，教师的教学一方面应符合大纲的要求，以保证课程的基本规格和教学质量，另一方面又要在深入钻研大纲的基础上，结合学生的实际水平，灵活地掌握，如补充学生以往知识上的缺漏，适当增加大纲尚未编入的有重大价值的科学最新成就的材料。

四、教学大纲制订要求

在每学期的第一周，任课教师应把所讲授课程的教学大纲提交系教学主管领导，并通过适当的形式讨论通过。提交的资料应用A4纸打印，附电子文档。

人文社会科学学院

2018年3月25日